積金局四招 強積金急「瘦身」

增低收費種類整合賬戶簡化行政 盼年慳開支30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強積金運作至今近12年，一直備受基金「高收費、低回報」批評。積金局昨日公布委託顧問進行的研究報告指，目前基金開支佔總資產的1.74%，平均淨回報率只有3.4%，建議採取一系列措施降低成本，包括即時推出4項短期措施：敦促受託人為每個計劃提供不同種類的低收費基金；協助他們進一步簡化行政程序；淘汰及整合規模較細的基金；及協助打工仔整合個人賬戶，期望可於2018年將基金開支比率降至1%（見下表）；倘以目前4,000億元強積金總資產值計算，相等於每年可省下30億元。長遠而言，積金局建議為基金收費設上限；引入非牟利經營者，向打工仔提供簡單、低收費的強積金計劃等。

積金局於去年底委託安永諮詢服務有限公司進行的顧問報告指出，香港強積金制度運作只有12年，規模較小，限制了營運上的規模經濟效益，基金收費亦較澳洲、美國、智利及墨西哥等有較為成熟退休保障制度的國家及地區為高。

新招減行政成本至0.4%

報告分析，目前1.74%基金收費當中，0.75%屬行政費，另有0.59%為投資管理費，以及0.4%屬計劃保薦人收費、受託人利潤及計劃成員回贈等，建議可透過整合賬戶及採用網上電子付費等措施，令行政成本減至0.4%。

積金局行政總監陳唐芷青表示，該局會即時推出4項計劃，包括敦促受託人為每個計劃提供不同種類的低收費基金；協助他們進一步簡化行政程序；淘汰及整合規模較細的基金；及協助打工仔整合個人賬戶，期望可令行政費於2018年下調0.35%，而估計當時基金值將增至5,000億元，開支比率亦會自動下調0.25%，再加上一些低收費的計劃，令開支比例下調至1%。惟成本下降是否全數將之下調收費，積金局則指屬商業決定。

長遠改革倡設收費上限

積金局並向特區政府提出多項長遠改革建議，包括為基金收費設上限；規定所有強積金計劃提供不同種類的低收費基金；設立一種簡單、低收費、穩健的「基本基金」；及引入非牟利經營者，提供簡單、低收費的強積金計劃。積金局主席胡紅玉表示，外國有以工會擔任受託人的例子，香港亦可研究由工會、社企或其他非牟利團體與銀行合作，擔任受託人。

對沖礙「全自由行」研取消

積金局主席胡紅玉表示，是時候「大刀闊斧」改革強積金制度，長遠期望港府可確立強積金作為退休保障的第二根支柱，與第一根支柱，即社會安全網的定位，又希望可由僱員主導強積金供款，即實施強積金「全自由行」，但當局必須先解決現時強積金僱主供款部分可與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對沖的問題，「因為當中涉及複雜的技術問題，如果取消對沖，困難便迎刃而解」。她指出，若然未有進展，積金局仍會「兩手準備」，積極研究推行「全自由行」。

■積金局行政總監陳唐芷青（左一）表示，積金局會即時推出4項計劃，包括敦促受託人為每個計劃提供不同種類的低收費基金；協助他們進一步簡化行政程序。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報告分析，現時的1.74%基金收費當中，0.75%屬行政費。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強積金改革措施建議

4項短期措施
- 提供不同種類的低收入基金
- 精簡運作及把程序自動化
- 整合個人賬戶
- 整合強積金計劃/基金
4項長期建議
- 為收費設定上限
- 規定所有強積金計劃提供不同種類的低收費基金
- 設定一種簡單、低收費、穩健的「基本基金」
- 引入非牟利營運者，提供簡單、低收費的強積金計劃

資料來源：積金局 製表：文匯報記者 陳錦燕

■黃國健批評目前強積金平均收費1.74%太高，應想辦法令收費下調。 資料圖片

黃國健：贊同收費定上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錦燕）為促使強積金收費下調，積金局昨日提出多項改革建議，冀解決現時強積金收費高企的癥結。積金局非執行董事、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認為，設定基金收費上限能有效降低受託人或基金公司的收費。有經濟學者則認為，投資市場自由，設定基金收費上限對受託人或基金公司不公平，港府應擔當營運強積金基金的信託人角色，加入競爭，以保障市民強積金儲蓄。

黃國健昨日在接受傳媒訪問時批評，目前強積金平均收費為1.74%是太高，應該想辦法令收費下調。他指出，若設定基金收費上限後，受託人或基金公司就會自行調整成本，能有效降低受託人或基金公司的收費。

民建聯歡迎積金局宣布一系列改革強積金的建議措施，並提出進一步的加強措施，包括立法規定受託人必須在年度報告中詳列該年度所有收費及基金管理費的細項；積金局建立一站式基金數據庫，讓僱員可直接比較市面所有強積金產品的投資回報表現及管理收費、基金開支比率；及加強宣傳及教育強積金供款人如何解讀年度報告及積金局提供的收費回報比較平台的數據。

民建聯促盡快落實「自由行」

民建聯又促請政府盡快落實積金局各項建議，又建議政府應制定受託人收費上限；針對各類成分基金的不同風險級別，訂立不同的管理費上限；規定強積金計劃受託人須向供款人提供不收管理費的銀行儲蓄形式產品；提供與外匯基金回報掛鈎及與通脹掛鈎的兩種基金產品；並盡快落實強積金「全自由行」。

香港中文大學全球經濟及金融研究所常務所長莊太量認為，經濟市場自由，設定基金收費上限可能變成政府干預自由市場，對受託人及基金公司造成不公，認為建議不可行。他又指，市場回報難以控制，最重要是從客觀上，提供多一點低收費基金產品，使市民有自由多樣的選擇。

學者倡政府設「MPF投資署」

經濟學家關焯照則擔心，短期措施並沒有法例規管，在市場最大利益化的趨勢下，受託人及基金公司只會作表面上的小修小補，無法真正解決問題。就積金局建議由非牟利或低牟利機構營運基金，關焯照說，本港的工會或相關組織規模較小，難以承受高風險，他建議由政府成立一個「MPF投資署」，專責管理強積金基金，擔當此重要角色。「MPF投資署」可聘請獨立人士，提供成本較低、投資簡單、屬中低風險的基金計劃，以供市民選擇。

調低收費 人人讚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錦燕）作為打工仔退休保障的強積金，因收費高、回報低一直惹人詬病。積金局昨日提出多項改革建議，冀促使強積金收費下調，市民均對改革表示歡迎，認為若將強積金收費調低，投資會更有效率。亦有市民希望港府可仿效澳門，設立中央戶口，以儲蓄的方式直接將指定薪酬定期存入其中，避免投資風險。

從事教育行業的王先生現年31歲，其強積金供款已超過5年。他認為強積金是退休後的支柱，有一定的存在價值，不容忽視。他認為積金局對強積金制度的短長期措施，能夠調低信託人的行政管理費，對保障市民的利益有一定作用。

倡政府提供指標參考

現職快遞員的張先生表示，自己的強積金供款已有10年，其間曾轉過多間公司，擁有超過3個個人賬戶，但因不了解強積金運作流程，及「嫌麻煩」，遂未有整合其個人賬戶。而面對記者提及，擁有多個賬戶，所伴隨收取的管理費亦會增加，張先生表示，不清楚具體基金收費及運作詳情，「如果一早知，我一定會去整合賬戶」。

他又謂，強積金基金種類繁多，風險之高低亦不同，一般市民很難去比較超過500種基金屬好屬差。他希望政府能為基金作評估，給予市民一些投資的指標，省卻市民自我評估的煩雜。另外，他認為政府應給予市民自由選擇的權利，市民可選擇將強積金用作投資或儲蓄，以避免基金投資所產生的風險。

冀仿澳門設中央戶口

「取消強積金制度就最好！」現職保安的陳先生表示，強積金的基金收費達2%，收費過高，但回報卻不與收費同步，打工仔的積蓄慢慢被基金公司所蠶食。陳先生表示，自己已57歲高齡，還有8年即可將強積金取出，遂很着緊賬戶中強積金投資的回報情況。

因不想承受過大風險，其所買的基金均是保守基金居多。雖投資10年以來都沒有出現虧蝕，但畢竟基金投資仍存在一定風險，陳先生對於其強積金儲蓄仍有擔憂。他指出，希望政府仿效澳門，定立中央戶口，可供市民將指定供款定期儲蓄於該戶口中，以避免基金投資的風險，保障市民的退休生活。

■王先生認為調低行政管理費，保障市民的利益。 陳錦燕 攝

■現職保安的陳先生冀仿澳門設中央戶口。 陳錦燕 攝

陳家強：部分可先推 業界：電子化降收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錦燕、馬子豪）積金局昨公布強積金行政成本研究報告，認為行政費用有下調空間，有助減低基金收費。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對建議表示歡迎，又強調政府有決心改善制度。業界聯合小組昨日亦發出聲明，指未來會與積金局更緊密地合作，完善系統電子化及推出更多元化的項目，有效降低整體收費。

陳家強昨日表示，已收到積金局的研究報告，認同強積金收費有下調的空間。他表示其中部分建議可先實施，部分要等待有關立法程序完成。他強調，政府有決心改善強積金制度，未來會與積金局共同研究推出行政鼓勵措施，希望強積金受託人早日響應，符合市民要求。

政府積金局研推行政鼓勵措拖

由香港保險業聯會、香港投資基金公會，及香港信託人公會聯合組成的業界聯合小組，昨日發表聲明，稱業界非常重視改善強積金的行政管理及降低成本，未來將與積金局更緊密地合作，進一步強化本港的強積金制度。

香港保險業聯會退休保障計劃工作小組朱永耀指出，目前最重要的應該是降低業界整體運作成本，提高系統效率，例如整合戶口，並將系統電子化，才可以有效降低整體收費。

作為強積金「一哥」，匯豐香港區總裁馮婉眉回應指，歡迎積金局所發布的完善強積金機制報告，原則上贊同其主要建議；該行認為建議有助降低運營成本，從而令消費者受惠，會認真研究報告內容。

黃錦星：奪回兩電加價權有難度

■黃錦星表示，中期檢討的討論空間較2018年協議屆滿為小。 資料圖片

■李慧琼質疑中期檢討可討論空間，要求當局盡快公布兩電加幅。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繼盛）香港政府和兩間電力公司將於明年就《管制計劃協議》進行中期檢討，立法會昨日就中期檢討進行討論，有議員建議當局應參考澳門經驗，在中期檢討取回加價話事權，環境局局長黃錦星表示，當局對中期檢討持開放態度，但坦言需要雙方同意方可更改條款，故討論空間相對較小。他又期望可於下月中公布明年電費加幅。

李慧琼質疑中期檢討空間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昨日舉行會議，討論將於明年展開的兩電《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民建聯副主席李慧琼質疑中期檢討可討論的空間，又要求當局盡快公布兩電加幅。工聯會議員鄧家彪要求特區政府參考澳門的經驗，在中期檢討中取回電費「話事權」。

冀下月中公布明年電費加幅

黃錦星在回應時表示，將充分考慮相關地區在電價及節能的做法，而政府對中期檢討持開放態度，但由於中期檢討時要更改條款，例如准許利潤的比率等均需要雙方同意，故工作有較大限制，討論空間亦較2018年協議屆滿為小，希望大家明白，又期望可於下月中公布明年電費加幅。

商戶「累進」收費 須與業界討論

有議員建議對商業用戶以「累進」方式收取電費，即用電愈多，電費愈貴。黃錦星表示，有關建議問題複雜，需要更多時間與業界討論，不能一步到位。就有意見認為應在耗電高峰期收取較高電費，以鼓勵節約用電，他則表示將會研究。

另外有議員建議，政府可透過兩電聯網或開放電網等引入競爭方式以降低電費。黃錦星表示，當局會認真考慮兩電聯網，但在技術上有限制。而根據外國經驗，引入競爭未必成功降低電費，政府有需要向社會講清楚利弊。環境局副秘書長劉利群補充，2018年後的電力市場安排，將最遲於2016年公布。而政府可能改變電力市場結構，若果市場改變令兩電無法收回已作出的投資，兩電可按協議在市場上收回「攤淺成本」，政府將與兩電商討安排，盡量減低有關成本的水平。